公司代码:603610　　公司简称:麒盛科技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麒盛科技	60361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文彪	唐蒙恬
电话	0573-82283307	0573-82283307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王江泾镇秋茂路 158 号	浙江省嘉兴市王江泾镇秋茂路 158 号
电子信箱	softide@softide.cn	softide@softide.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57,626,491.80	3,478,370,733.55	-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5,177,501.75	2,845,208,017.16	-0.70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7,693.81	26,353,230.50	76.52
营业收入	996,253,546.48	1,141,384,880.53	-1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12,717.56	160,261,081.49	-1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628,047.14	160,426,265.58	-26.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2	9.86	减少 5.4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1.03	-39.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1.03	-39.8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2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嘉兴智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3	48,396,600	48,396,600	无	0
唐国海	境内自然人	17.24	35,770,667	35,770,667	无	0
徐建春	境内自然人	9.60	19,911,744	19,911,744	无	0
黄小卫	境内自然人	7.02	14,557,002	14,557,002	无	0
北京居然之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6,939,641	6,939,641	无	0
红星喜兆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6,939,640	6,939,640	无	0
傅伟	境内自然人	1.35	2,801,998	2,801,998	无	0
吴韬	境内自然人	1.02	2,114,759	2,114,759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分享鑫空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2,070,000	2,070,000	无	0
侯文彪	境内自然人	0.97	2,004,715	2,004,715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社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社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全球经济放缓,经济市场受新冠疫情爆发及蔓延的影响,不确定因素增多。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战略发展目标,继续专注于智能电动床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同时公司抓住国内市场发展机遇,积极开拓国内市场,与国内知名房屋整装企业建立合作;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深化生产智能化体系,发挥规模优势;通过对产品研发的投入,继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在研发投入、产品质量、产品性能优势的同时,及时满足业务部门反馈的客户需求;通过优化公司内部组织架构,保持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处于稳定、有序、高效的运转。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96,253,546.48 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2.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512,717.56 元,较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9.81%;总资产 3,257,626,491.80 元,较去年年末相比减少 6.35%。2020 上半年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一)智慧健康养老

随着物联网的发展,中国的养老产业愈加成熟,近年来,国务院、省市区地方政府接连颁布了众多智慧养老相关政策,智慧健康养老成为了当下政府大力倡导的养老产业发展新方向。

智能电动床是麒盛集团自主研发,它不仅具有传统电动床的舒适调节,打鼾干预等功能,更是具有数据采集、用户交互并提供服务的新一代智能化产品。以智能电动床为载体,基于非接触式传感器获取用户睡眠时的体征数据,采用先进的数据挖掘技术描述用户的身体状态,并预测其健康的未来。麒盛科技期望通过该健康管理体系实现延长老年群体健康寿命的目标,让他们过上高质量高享受的老年生活。与此同时,麒盛科技也为养老机构进行赋能,使机构能及时、有效地了解用户的健康状态并为其提供健康管理建议。这不仅使中国的养老机构的职能发生改变,更能够大幅降低了机构的管理运营成本,并最终达成让每一位老人获得更健康的生活方式和养老服务的愿景。

(二)技术研发

2020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 4,656.75 万元。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拥有专利 371 项,其中发明专利 80 项(其中 69 项为境外专利)。2020 年上半年新获得专利 33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其中 5 项为境外专利)。

2020 年 5 月,嘉兴市麒盛科技智能床及健康大数据创新企业研究院入选第二批嘉兴市创新企业研究院创建名单。在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精神、充分利用产业集中优势、政策优势及人力资源优势,整合各方优势资源的同时,实现公司研发行业前沿技术、引领产业健康发展的战略目标。

(三)积极抗击疫情

2020 年第一季度,新冠疫情国内爆发。公司积极响应政府防控防疫要求,坚决服从防疫工作大局,周密部署疫情防控和经营应对措施。公司于 2 月 10 日复工复产,为当地首批复工企业之一,并于 2 月底,实现全面复工复产,公司海外客户订单量增加。3 月底,海外疫情爆发,公司积极帮助海外的员工和客户防疫抗疫。累计向海外 21 个国家、30 多个客户,提供了 16.9 万个口罩,1000 套防护服,800 个护目镜,300 个防护面罩,与客户一起向美国急救中心捐赠 1 万张简易床架,分享防疫经验,协助应对疫情。

(四)推进线上销售

疫情爆发后,线下销售渠道受限,部分消费者消费偏好产生改变,逐步转向线上消费。公司通过美国子公司南部湾国际有限公司(SOUTH BAY INTERNATIONAL,INC.)看到了电子商务平台所带来的机遇,积极加大线上销售的力度,推进线上销售渠道的发展。国内"索菲莉尔"、"舒福德"通过淘宝、京东平台通过参加平台优惠营销活动,加大产品宣传力度,提高品牌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2020 年 1-6 月,公司线上主营业务收入为 17,190.24 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50.28%。通过全球疫情的爆发,人们越来越重视智能与健康,而公司所提供的产品,满足了人们对智能健康生活与智能健康服务的追求。

(五)参与设立团体标准

2020 年 5 月 8 日,由公司牵头指定的智能床的团体标准由浙江省品牌建设联合会正式发布。该标准涵盖了智能床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志、运输及贮存等方面的内容。

该标准的发布及实施展现了公司多年来在智能电动床这一细分领域精耕细作的成果,促进了智能电动床行业有序健康发展。

(六)对外投资

2020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

公司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出口销往北美地区,设立香港子公司舒福德科技有限公司(SOFTIDE TECHNOLOGY CO.,LIMITED),能加强与墨西哥当地制造业合作,逐步建立北美地区的制造中心,降低运输成本,缩短供货周期,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这将有利于公司规避国际贸易壁垒,增强公司应对国际贸易风险的能力,有效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并进一步拓展海外新市场,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

通过参与投资合伙企业深圳市元鼎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未来融合相关技术于智能化睡眠系统方案及物联网产业布局具有重要意义,有助于升级公司产业链,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发展后劲。

(七)积极开拓销售渠道

国内智能电动床潜力巨大,国内城镇化水平提升、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居民消费潜力进一步释放、养老市场发展等利好因素成为智能电动床销售新的增长点。公司积极布局国内市场,除传统的直营及经销模式外,公司还积极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如与国内家装企业合作,更加积极主动的靠近国内消费者,为国内消费者房屋整装提供便利;积极与养老机构进行合作洽谈,将公司康养系列的智能电动床推向养老市场。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本次变更原因:

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按照前述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准则进行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本次变更影响:

按照通知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的要求,公司不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9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8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0 年 8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全体与会董事一致推举唐国海董事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二期)可研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拟投资建设麒盛科技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二期)研发中心及生产配套厂房项目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荣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完成第二届董事会委员会委员选举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荣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完成第二届董事会委员会委员选举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荣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完成第二届董事会委员会委员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麒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0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8 月 8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麒盛科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1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90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盛科技"、"本公司"或"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58.32 万股,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44.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7,846.5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228.33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9,618.2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全部存入专用账户,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52 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并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64,610.66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费用的净额 449.06 万元;2020 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125.94 万元,2020 年上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21.99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2,736.6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费用的净额为 1,471.0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88,352.69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费用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与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账号:571912366410105)、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账号:1204068029200072560)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账号:89010122888889168)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嘉兴分行	571912366410105	95,450.00	49,697.31	
宁波银行嘉兴分行	89010122888889168	38,554.74	38,655.38	
中国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1204068029200072560	25,613.50	-	已注销
合计		159,618.24	88,352.6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半年度内,公司不存在此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此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 2019 年 11 月 12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6)和 2019 年 11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0)。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理财协议,购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1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于 2020 月 4 月 28 日起不再购买该产品。

2020 年上半年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金额	是否如期归还	是否赎回
招商银行嘉兴秀洲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0/1/14	2020/2/14	81.53	是	是
招商银行嘉兴秀洲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0/2/20	2020/3/23	84.16	是	是
招商银行嘉兴秀洲支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0/3/25	2020/4/27	88.15	是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半年度内,公司不存在此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0 年半年度内,公司不存在此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半年度内,公司不存在此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半年度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0 年半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上半年度

编制单位: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9,618.2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10.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610.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更目(含分部分变更)	否变项(含分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一期)	否		95,450.00	95,450.00	95,450.00	7,779.12	46,720.29	-48,729.71	48.95	2023 年 5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品牌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8,554.74	38,554.74	38,554.74	328.44	384.44	-38,170.30	1.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613.50	25,613.50	25,613.50	18.38	25,631.87	—	10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159,618.24	159,618.24	159,618.24	8,125.94	72,736.60	-86,900.0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品牌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系疫情导致开店速度放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3,223.68 万元。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9316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3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补选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李荣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李荣华为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唐国海	李荣华、周永淦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张新	周永淦、唐颖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李荣华	唐国海、周永淦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永淦	李荣华、黄小卫

三、公司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韩德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韩德科先生在担任职务期间为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工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2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建设麒盛科技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二期)研发中心及生产配套厂房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麒盛科技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二期)研发中心及生产配套厂房项目

投资金额:预计总投资 45,0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特别风险提示:项目建设风险、审批流程风险、市场风险、融资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的基本情况

基于目前家具行业发展形势及嘉兴市王江泾镇智能家居小镇发展规划,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一期)投产使用后,拟根据自身实力和发展需要投资 45,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在嘉兴市王江泾镇工业功能区建设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二期)研发中心及生产配套厂房。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项目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治理与规范运作内控制度》、《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项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法定代表人:唐国海

4、注册资本:人民币 20,745.9057 万元整

5、营业期限:2005 年 10 月 19 日至长期

6、经营范围:电动床及其配套用品的研发;家用电力器具及其配件的研发;计算机数据传感器的研发;控制器的研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的研发及应用;软件开发;电动床及其配件、家具、通用零部件、民用灯具、电机、电源适配器、电子元器件、床垫、床罩、纺织品的制造、加工;电动床及其配件、家具、通用零部件、民用灯具、电机、电源适配器、电子元器件、床垫、床罩、纺织品的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下设分支机构从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麒盛科技年产 400 万张智能床总部项目(二期)研发中心及生产配套厂房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在嘉兴市王江泾镇工业功能区建设智能电动床研发中心、智能传感器制造中心、国家级家居检测、客户服务中心及员工配套宿舍。项目计划征地约 87.5 亩,计划总投资 45,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7,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8,000 万元。

3、项目建设期:预计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4、项目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5、可行性分析:家具作为人类生活不可或缺的必需品,与人们生活、工作、学习、娱乐等活动密切相关,是现代生活方式的载体。家具产品的特性决定家具行业在经济社会中的重要地位,伴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发展,全球家具产业也迅速发展。公司专业从事智能电动床的研发、设计和制造,基于我国家具行业整体制造能力的提升以及数智化转型升级的机遇,公司实施本项目后,将进一步提高研发实力,促进配套生产基地的建设,有助于公司实现智能电动床与大健康、大数据及智能技术相结合的真正落地应用,从而为公司创造价值。

本项目的建设具有良好的市场需求,与公司现有主业紧密相关,经济及社会效益明显;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高于行业基准收益率(15%)并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因此,该项目在技术、生产、市场营销及财务评价上具有可行性。

6、相关授权:为确保本项目的顺利开展,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负责本项目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的协议/合同,投资进展公告以及其它与本项目相关的文件、协议及相关事宜等。

三、项目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自主研发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产品类型及功能更加丰富,客户需求得到更好的满足,从而提升市场满意度;同时将扩大公司现有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为公司在国内市场未来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致力于"创造智能美妙的生活体验"的企业愿景,根据战略布局,未来将加大电动床智能化领域的发展,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产品发展战略。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完成后,不存在新增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的情况。

四、项目存在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项目存在风险

1、项目建设风险

本项目建设周期约为 24 个月,建设期较长,对公司本期业绩预计不会构成重大影响。项目建设及运营进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期间影响因素较多,存在建设延期、不能按时交付使用的风险。

2、审批流程风险

本项目立项及建设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市场风险

本项目投产后,公司定制产能将大幅提升,但如果后期市场情况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有效开拓新市场,将存在定制产能扩大而导致的产品滞销风险。

4、融资风险

本次项目建设总投资预计为 45,000 万元,投资额度较大,存在需靠银行融资及企业自筹解决资金问题,资金筹措进度和实施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还存在未来银行贷款政策变化及贷款利率波动导致公司项目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本次项目建设的风险及不确定性,公司将做好以下防控措施:加强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各关键节点的监督,不断完善监督、制约机制,及时发现和应对项目建设及运营风险;安排人员负责跟进项目审批进程,及时准备审批过程需要的资料并反馈审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项目建设前做好充分的市场需求分析预测。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7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动稀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系由于公司可转换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持股比例由转股前的 74.47%降至转股后的 66.7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由于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傅明康先生、陈建敏女士、傅凌儿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高新区同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赢投资")、宁波明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明裕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傅明康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西村 7 组 42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8 月 18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被动稀释	2020/06/29-2020/08/18	人民币普通股	0	3.24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陈建敏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西村 7 组 42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8 月 18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被动稀释	2020/06/29-2020/08/18	人民币普通股	0	1.60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傅凌儿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西村 7 组 42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8 月 18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被动稀释	2020/06/29-2020/08/18	人民币普通股	0	1.60	

4、信息披露义务人四/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高新区同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沧海路 189 弄 2 号 9 号楼 A20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8 月 18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减少比例(%)	
	被动稀释	2020/06/29-2020/08/18	人民币普通股	0	1.28	

5、信息披露义务人五/一致行动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明